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产 35000 吨塑料清洗、分选、破碎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定州市晨屿汇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2 年 4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 1651135039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vr44j8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35000吨塑料清洗、分选、破碎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9--0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定州市晨屹汇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MA7AJEJW3K
法定代表人(签章)	王卫红
主要负责人(签字)	王佳琪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王佳琪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北森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4MA0CN9QE8J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田新林	201905035130000001	BH015369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曹改红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环保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38114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4MA0CN9QE8J

营业 执 照

(副 本)

副本编号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河北森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壹仟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2018年09月03日

法定代表人 王健林

营 业 期 限 2018年09月03日至长期

经 营 范 围 环保技术的研发、技 术咨询、技术转让； 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清洁生产审核咨询服务，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地质调查与勘探服务，水资源调查评价服务，环境保护验收咨询，环保监测，编制地质、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方案，土壤修复，环保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槐安西路88号中苑商务大厦A座1716室

登 记 机 关



2021 年 10 月 27 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 名：田新林

证件号码：130104197406051310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06月

批准日期：2019年05月19日

管 理 号：201905035130000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生态 环 境 部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420220210043902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4

兹证明

参保单位名称：河北森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4MA0CN9QE8J
单位社保编号：4105219 经办机构名称：130104
单位参保日期：2019年09月05日 单位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人数：5 单位参保险种：企业养老保险
单位有无欠费：有 单位参保类型：企业

该单位参保人员明细（部分/全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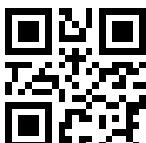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本单位参保日期	缴费状态	个人缴费基数	本单位缴费起止年月
1	曹改红	130524198210165027	2014-08-20	缴费	3245.40	202010至202201

证明机
印
章：



证明日期：2022年02月10日

-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 请扫描二维码下载“河北人社”App，点击“证明验证”功能进行核验
- 或登录（https://he.12333.gov.cn/#/1GRFWDT/GRFWQBLB_SHBZ_ZMYZ_ZMYZ），录入验证码验证真伪。



验证码:0-14567279757885441

河北人社App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420220210040102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4

兹证明

参保单位名称：	河北森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4MA0CN9QE8J
单位社保编号：	4105219	经办机构名称：	130104
单位参保日期：	2019年09月05日	单位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人数：	5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
单位有无欠费：	有	单位参保类型：	企业

该单位参保人员明细（部分/全部）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本单位参保日期	缴费状态	个人缴费基数	本单位缴费起止年月
1	田新林	130104197406051310	1996-07-01	正常缴费	3245.40	201910至202201

证明机
印
章：



证明日期：2022年02月10日

-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 请扫描二维码下载“河北人社”App，点击“证明验证”功能进行核验
- 或登录（https://he.12333.gov.cn/#/1GRFWDT/GRFWQBLB_SHBZ_ZMYZ_ZMYZ），录入验证码验证真伪。



验证码:0-14567278195589121

河北人社App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北森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4MA0CN9QE8J）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年产35000吨塑料清洗、分选、破碎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田新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905035130000001，信用编号 BH015369），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曹改红（信用编号 BH038114）（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河北森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5000 吨塑料清洗、分选、破碎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佳琪	联系方式	15732228885
建设地点	定州市北方循环经济示范园区 京津冀环保产业园 001 号-2-1 号、2-2 号、2-3 号、2-4 号		
地理坐标	114 度 57 分 14.231 秒, 38 度 23 分 21.56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85.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 废塑料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500.00	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比（%）	2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14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项目总体规划方案》 审批机关:定州市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定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项目总体规划方案的批复(定市府批字[2014]20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补充报告》</p> <p>召集审查机关：定州市生态环境局（原定州市环境保护局）</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定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查情况的函（定环规函【2018】3号）、定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补充报告的函（定环函【2021】1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根据《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项目总体规划方案》、《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关于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补充报告》结论及审查意见，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发展主导产业为再生资源加工业、装配式建材业，配套发展产品交易及现代物流业；再生资源加工业以废塑料、废橡胶再生资源为生产原料的企业为主，装配式建材业以水泥制品和部件化制品、轻质隔板、外墙隔板及简易房组装配件企业为主。本项目为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项目，位于定州市北方循环经济示范园区京津冀环保产业园 001 号-2-1 号、2-2 号、2-3 号、2-4 号，符合《关于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补充报告》结论及审查意见相关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一、“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三线一单”包括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p> <p>①生态保护红线</p> <p>根据《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全省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 4.05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20.70%。其中，陆域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86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陆域国土面积的 20.49%，海洋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880 平方公里，占全省管辖海域面积的 26.02%。主要类型</p>

有坝上高原防风固沙生态保护红线、燕山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太行山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河北平原河湖滨岸带生态保护红线、海岸海域生态保护红线等。主要分布于承德市、张家口市，唐山市北部山区，秦皇岛市中北部山区，保定、石家庄、邢台、邯郸市西部山区，沧州、衡水、廊坊市局部区域。

本工程位于定州市北方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区京津冀环保产业园001号-2-1号、2-2号、2-3号、2-4号，占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区。

②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环境质量底线为：根据空气质量功能区分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属二类功能区，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地下水环境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排放，清洗池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本项目通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方式降低噪声排放，本项目建成后，不会对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③与资源利用上限分析

表 1.1 园区规划资源利用上限一览表

序号	类别	规划期	建议上限指标
1	能源利用上限	规划远期	天然气用量为 780 万 m ³ /a
2	水资源利用上限	地下水	规划远期 不开采地下水
		地表水	规划远期 地表水用量为 266.085 万 m ³ /a
		再生水	规划远期 园区再生水综合利用率 100%
3	土地资源利用上限	规划远期	严格园区土地开发规模，禁止占用非工业用地。

本项目主要资源包括：水、电能耗量均不大，满足资源利用上限

	的要求。 项目不消耗天然气，供水、供电均由园区供给，本项目综合电耗为 156kWh/吨废塑料，本项目生产用水采用园区管网提供的中水，生活用水由园区自来水管网提供，生产过程尽可能做到合理利用和节约能耗，最大限度地减少物耗、能耗，未超出区域资源负荷上限 ④与负面清单对照分析 根据《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见表 1.2。		
表 1.2 园区准入条件负面清单			
管控类型	准入内容		本项目
产业政策准入类清单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禁止、限制类产业		不属于
	《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2018 年本）》中禁止的项目、《河北省禁止投资的产业目录》中禁止、限制类产业		不属于
	《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中禁止、限制类产业		不属于
	《环境保护综合名录 2017 年版》中“高污染、高风险”产品加工项目		不属于
	《建材行业淘汰落后产能指导目录（2019 版）》中淘汰项目		不属于
	企业（已颁布相应清洁生产标准要求的）清洁生产水平达不到二级水平的项目		不属于
	规划实施过程中，国家、省、市颁发的新的禁、限批文件		不属于
	以废旧橡胶、塑料为原料，通过裂解等工艺生产化工产品、化工原料项目		不属于
禁止准入类	再生资源加工	禁止新增使用受到危险化学品、农药等污染的废弃塑料包装物、废弃一次性医疗用塑料制品等塑料类危险废物，以及氟塑料等特种工程塑料为原料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原料主要 PE、PP、PVC 等废料，不涉及禁止使用的原料

产业污染物负面清单	禁止新建年废塑料处理能力低于30000 吨的 PET 再生瓶片类项目； 禁止新建年废塑料处理能力低于30000 吨的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项目； 禁止新建年废塑料处理能力低于 5000 吨塑料再生造粒类项目； 禁止新建塑料再生加工相关生产环节的综合电耗高于 500 千瓦时/吨废塑料项目； 禁止新建综合新水消耗高于 1.5 吨/吨废塑料 PET 再生瓶片类项目与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项目； 禁止新建综合新水消耗高于 0.2 吨/吨废塑料的塑料再生造粒类项目； 禁止新建湿法破碎、脱标、清洗等工序未实现洗涤流程自动控制和清洗液循环利用的项目； 禁止新建再生加工过程中产生废气、粉尘的加工车间未设置废气、粉尘收集处理设施，未经过净化处理直接排入大气环境的项目； 禁止新建、改扩建年综合处理能力低于20000 吨（常压连续再生法除外）的废轮胎加工利用企业； 禁止新建废轮胎加工再生橡胶综合能耗高于 850 千瓦时/吨的项目； 禁止新建废轮胎加工橡胶粉综合能耗高于 350 千瓦时/吨（40 目以上及精细胶粉除外）项目； 禁止新建废轮胎热解加工综合能耗高于300千瓦时/吨项目。	不属于
		本项目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能力为40000t/a, 年产破碎料 35000 吨
		不属于
		本项目塑料再生加工生产环节的综合电耗为 138 千瓦时/吨废塑料
		不属于
		本项目综合新水消耗为 0.01 吨/吨废塑料
		本项目湿法破碎工序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
		本项目采用湿法破碎，不产生颗粒物
		不涉及

		装配式建 材业	禁止新建不符合《装配式建筑评价标 准》(DB(J)/T8321-2019)要求的装 配式建造项目	不涉及
--	--	------------	--------------------------------------------------------	-----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不在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园区准入条件负面清单内。

⑤与定州市《定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符合性分析

根据《定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本项目位于北方资源再生基地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13068220005）。根据意见附件 4 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与北方资源再生基地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管控 单元 名称	准入要求		符合性分析
	维度	准入要求	
全市 产业 布局 总体 管控 要求	产业 总体 布局 要求	1、禁止建设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淘汰类产业项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准入类及《河北省禁止投资的产业目录》、《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中的产业项目。 2、禁止建设《环境保护综合名录 2017 年版》中“高污染、高风险”产品加工项目。严格控制生态脆弱或环境敏感地区建设“两高”行业项目。 3、严禁钢铁、焦化、水泥、平板玻璃、电解铝、有色、电石、铁合金、陶瓷等新增产能项目建设，鼓励建设大型超超临界和超临界机组，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执行产能置换、煤炭、污染物倍量削减替代办法。 严禁新增铸造产能建设项目。	不涉及禁止建 设项目

		<p>1、严格落实《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要求，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区域，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2倍进行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细颗粒物（PM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2倍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p>	本项目不产生废气
		<p>以化工、铸造等重污染企业为重点，加快实施城区和主要城镇建成区的重污染企业退城搬迁。 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符合当地产业布局规划的分散燃煤（燃重油等）炉窑，鼓励搬迁入园并进行集中治理，推进治理装备升级改造，建设规模化和集约化工业企业。 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制药、铅酸蓄电池行业企业。</p>	本项目位于园区
	北方资源再生基地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	<p>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关于印发河北省“净土行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保管理的通知》、《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项目》明确禁止建设的项目禁止入园。</p>	不属于
		<p>2、严格规划区准入条件，鼓励能耗低、工艺先进、排放废气污染物量较少的企业入园，同时要求入区项目必须实现区域污染物的削减，即在不增加区域颗粒物及氮氧化物排放量的前提下，方可同意项目入园。</p>	本项目能耗低、工艺先进、无废气产生，可以满足相关排放标准
		<p>3、合理调整工业布局，将重点大气污染源尽量远离居民点。</p>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不需要考虑废气影响
		<p>4、禁止新增开采地下水的建设项目。</p>	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供

			给，不开采地下水。
污染 物排 放管 控	1、对标行业先进标准，加快塑料等传统行业升级改造进度。	满足要求	
	2、加强塑料制品等行业VOCS治理力度。重点提高涉 VOCs 排放主要工序密闭化水平，加强无组织排放收集，加大含 VOCs 物料储存和装卸治理力度。	本项目不产生废气	
	3、园区污水处理厂尾水全部综合利用，实现废水零排放。	本项目生产用水采用园区污水处理厂中水	
环境 风险 防控	1、建设公共绿地，在园区和沙河河道管理范围之外设置绿化隔离带。 2、建立有效的突发环境风险防范体系，使开发区建设和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不涉及	
资源 利用 效率	1、废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100%。 2、工业废气处理达标率 100%。 3、落实全市自然资源总体管控要求。	本项目废水通过预处理达标后全部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入；项目不产生废气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二、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四十三、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26、再生资源、建筑垃圾资源化回收利用工程和产业化”；且项目不属于《河北省新增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冀政办发[2015]7 号）中规定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三、本项目与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企业准入条件符合性分析

表 1.4 项目与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企业准入条件符合性

产业 类型	推荐入区项目	禁止入区项目	本项目情况	判定
再生 资源	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	原料收到危险化学品、农药等污	本项目原料主要为 PE、	符合入园

	加工 业	染的废弃塑料包装、废弃一次性医疗用塑料制品等塑料类危险废物，以及氟塑料等特种工程塑料	PP、PVC 等废塑料，不涉及禁止入区原料	要求
	采用先进技术、工艺和装备，提高废塑料再生加工过程自动化水平企业	生产设备在《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中淘汰类之列	本项目所以项目不属于名录所列淘汰类之列	符合入园要求
		综合耗电高于 500 千瓦时/吨废塑料	本项目合耗电 138 千瓦时/吨废塑料	符合入园要求
PET 再生 瓶片 类企 业	企业年度废塑料处理能力不低于 30000 吨；综合新水消耗低于 1.5 吨/吨废塑料	企业年度废塑料处理能力低于 30000 吨	不属于	/
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	企业年度废塑料处理能力不低于 30000 吨；综合新水消耗低于 0.2 吨/吨废塑料	企业年度废塑料处理能力低于 30000 吨	不属于	符合入园要求
塑料 再生 造粒 类企 业	企业年度废塑料处理能力不低于 5000 吨	企业年度废塑料处理能力低于 5000 吨	不涉及	符合入园要求

四、项目与相关环境保护法规政策符合性

表 1.5 与《废旧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的符合性一览表

《废旧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判定
企业的设立和布局	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是指采用物理机械法对热塑性废塑料进行再生加工的企业，企业类型主要包括 PET 再生瓶片类企业、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以及塑料再生造粒类企业。	本项目为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	符合
	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所涉及的热塑性废塑料原料，不包括受到危	本项目所用原料不包括受到危险化学品、	符合

		险化学品、农药等污染的废弃塑料包装物、废弃一次性医疗用塑料制品等塑料类危险废物，以及氟塑料等特种工程塑料。	农药等污染的废弃塑料包装物、废弃一次性医疗用塑料制品等塑料类危险废物，以及氟塑料等特种工程塑料	
		新建及改造、扩建废塑料加工企业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所在地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建设规划、环境保护、污染防治规划。企业建设应有规范化设计要求，采用节能环保技术及生产装备	本项目用地为定州市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规划工业用地，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符合
		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划确定或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内，不得新建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已在上述区域投产运营的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要根据该区域规划要求，依法通过搬迁、转产等方式逐步退出	本项目用地为定州市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规划工业用地，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内	符合
生 产 经 营 规 模	塑料再生造粒类企业：新建企业年废塑料处理能力不低于5000吨；已建企业年废塑料处理能力不低于3000吨。	不涉及	符合	
	企业应具有与生产能力相匹配的厂区作业场地面积。	本项目用地为定州市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规划工业用地，占地 11400m ²	符合	
资 源 综 合 利 用 及 能 耗	企业应对收集的废塑料进行充分利用，提高资源回收利用效率，不得倾倒、焚烧与填埋。	本项目对收集的废塑料进行充分利用，禁止倾倒、焚烧与填埋	符合	
	塑料再生加工相关生产环节的综合电耗低于 500 千瓦时/吨废塑料。	本项目综合电耗为 138kwh/吨废塑料	符合	
	PET再生瓶片类企业与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的综合新水消耗低于1.5吨/吨废塑料。塑料再生造粒类企业的综合新水消耗低于0.2吨/吨废塑料。	本项目为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综合新水消耗为0.01吨/吨废塑料	符合	

环境 保护	工艺与装备	塑料再生造粒类企业。应具有与加工利用能力相适应的预处理设备和造粒设备。其中，造粒设备应具有强制排气系统，通过集气装置实现废气的集中处理；过滤装置的废弃过滤网应按照环境保护有关规定处理，禁止露天焚烧。	不涉及	符合
		企业加工存储场地应建有围墙，在园区内的企业可为单独厂房，地面全部硬化且无明显破损现象	本项目厂区四周建有围墙，地面全部硬化且无明显破损现象	符合
		企业必须配备废塑料分类存放场所。原料、产品、本企业不能利用废塑料及不可利用废物贮存在具有防雨、防风、防渗等功能的厂房或加盖雨棚的专门贮存场内，无露天堆放现象。企业厂区管网建设应达到“雨污分流”要求。	本项目配备废塑料分类存放场所。建有专门的原料和产品库，存储场所具有防雨、防风、防渗等功能，无露天堆放现象。企业厂区管网达到“雨污分流”要求	符合
		企业对收集的废塑料中的金属、橡胶、纤维、渣土、油脂、添加物等夹杂物，应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如企业不具备处理条件，应委托其他具有处理能力的企业处理，不得擅自丢弃、倾倒、焚烧与填埋。	企业收集的废塑料入厂后进行机械分选，清除不能用的塑料、废金属等杂物。	符合
		企业应具有与加工利用能力相适应的废水处理设施，中水回用率必须符合环评文件的有关要求。废水处理后需要外排的废水，必须经处理后达标排放。企业应采用高效节能环保的污泥处理工艺,或交由具有处理资格的废物处理机构,实现污泥无害化处理。除具有获批建设、验收合格的专业盐卤废水处理设施，禁止使用盐卤分选工艺。	企业废水排至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污水产生量较少	符合
		再生加工过程中产生废气、粉尘的加工车间应设置废气、粉尘收集处理设施，通过净化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不产生废气	符合
		对于加工过程中噪音污染大的设	加工过程中噪音污染	符

		备，必须采取降噪和隔音措施，企业噪声应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大的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音措施，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要求	合
--	--	----------------------------------------	---------------------------------------------	---

表 1.6 与《废塑料回收与再生利用污染源控制技术规范》的符合性一览表

《废塑料回收与再生利用污染源控制技术规范》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判定
回收	1、废塑料的回收应按原料树脂种类进行分类回收，并严格区分废塑料来源和原用途。不得回收和再生利用属于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废塑料2、废塑料的回收过程中不得进行就地清洗，如需进行减容破碎处理，应使用干法破碎技术，并配备相应的防尘、防噪声设备。3、废塑料的回收过程中应避免遗撒。	1、本项目回收PE、PP、PVC等废塑料，不回收和再生利用属于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废塑料。2、本项目原料库位于各自的生产车间内，采用全封闭轻钢结构。3、本项目废塑料在生产车间进行清洗。	符合
包装和运输要求	1、废塑料运输前应进行包装，或用封闭的交通工具运输，不得裸露运输废塑料。2、废塑料包装物应防水、耐压、遮蔽性好，可多次重复使用；在装卸、运输过程中应确保包装完好，无废塑料遗撒。3、包装物表明必须有回收标志和废塑料种类标志，标志应清晰、易于识别、不易擦掉，并应标明废塑料的来源、原用途和去向等信息。 废塑料回收和种类标志执行GB/T16288。4、不得超高、超宽、超载运输废塑料，宜采用密闭集装箱或带有压缩装置的箱式货车运输。	1、本项目收购的废塑料为包装好的废塑料，并由收购站用封闭的货车运输。2、本项目收购的废塑料进入原料库前通过人工检查包装物。3、包装物要求有清晰的回收标志和废塑料种类标志。	符合
储存	1、废塑料贮存在通过环保审批的专门贮存场所内。2、贮存场所封闭或半封闭，有防雨、防晒、防尘、防扬散、防火措施。3、废塑料按种类、来源分开存	本项目已建设专门的贮存场所，具备防雨、防晒、防尘、防扬散、防火等措施；原料进厂区后要求企业按种类、来	符合

		放	源分开存放。	
预处理	1、预处理工艺遵循先进、稳定、无二次污染的原则，采用节能、高效、低污染的技术设备；机械化和自动化作业，减少手工操作；2、废塑料人工分选确保操作人员的健康和安全；3、根据塑料来源和污染情况选择清洗工艺，化学清洗不得使用有毒有害化学清洗剂；宜采用无磷清洗剂。4、废塑料的破碎宜采用干法破碎技术，并应配 有防治粉尘和噪声污染的设备；5、人工干燥宜采用节能高效技术，自然干燥应采取防风措施。	本项目预处理人工分选时配有足够的防护措施来保证人员的健康和安全。本项目塑料清洗过程中不加任何清洗剂。	符合	
环境 保 护 要 求	1、废塑料再生利用项目必须经过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2、进口塑料作为生产原料的企业应具有固体废物进口许可证；3、新建项目选址应符合环境保护要求，不得建在城市居民区、商业区及其他环境敏感区内，若在，需限期迁址；4、再生利用项目必须建有围墙并按功能划分厂区，各功能区应有明显的界线和标志；5、功能区设施封闭或半封闭，采取防风、防雨、防渗、防火等措施，有足够的疏散通道。	本次环评要求企业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本项目使用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规划用地建设，未建在城市居民区、商业区及其他环境敏感区内；本项目建立单独的围墙，并将生产区、备料区、产品去按功能划分区域，并配 有明显的界线和标志；本项目划分后的功能区均处于封闭及的厂房内，防风、防雨、防渗、防火等措施齐全，有足够的疏散通道。	符合	
污 染 控 制 要 求	1、企业应有废水收集设施，宜在厂区 内处理并循环利用；2、企业应有集气装置收集废气；3、其他气体净化装置收集的固废，应按国际危废鉴别标准鉴别；4、预处理和再生利用过程应控制噪声污染；5、废塑料预处理、再生过程产生的固废，	本项目破碎清洗废水循 环使用，定期排放，废水排入园区内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不产生废气，分选过程产生的固废均按要 求进行相应处理，不外 排环境；生产设备均选	符合	

		应按工业固废处理，并执行相关环保标准。	用低噪声设备，并置于室内。	
管理		1、企业应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设置环保部门或专职人员，负责监督塑料回收与再生利用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和管理工作；2、企业应对所有工作人员进行环保培训；3、企业应建立废塑料回收和再生利用情况记录制度；4、企业应建立环保监测制度；5、企业应建立污染预防机制和处理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预案；6、企业应认真执行排污申报登记，按时缴纳排污费。	本次环评要求企业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厂区设置环保专员负责厂区生产过程的环保工作；招收员工后对员工进行环保培训；由环保专员对生产过程进行记录；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环保监测；按当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排污申报登记，按时缴纳排污费。	符合

二、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组成及工程内容			
	<p>本项目计划占地11400平方米，建筑面积11400平方米，主要建设生产车间（9100平方米）、仓库（2000平方米）、办公用房（300平方米）。新建清洗粉碎线三条主要配置：摇床，提料机，洗料机，甩干机，转筛，风选机，破碎机，汽刀，硅胶机，色选材质机等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相关环保设备。项目建成后年可生产清洗破碎料35000吨。</p>			
	<p>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库房和办公用房等，总建筑面积11400m²；主要建设内容见表2.1。</p>			
	表2.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主体 工程	1#生产车间	彩钢结构，建筑面积 3034m ² ，新建清洗粉碎分选生产线 1 条。	
		2#生产车间	彩钢结构，建筑面积 3033m ² ，新建清洗粉碎分选生产线 1 条。	
		3#生产车间	彩钢结构，建筑面积 3033m ² ，新建清洗粉碎分选生产线 1 条。	
	辅助 工程	仓库	彩钢结构，建筑面积 2000m ² ，用于产品和原料的暂存	
		办公用房	砖混结构，总建筑面积 300m ² ，用于人员办公及休息	
	公用 工程	供水	生活用水由园区自来水供水管网提供，年用量 288m ³ ，生产用水由园区中水管网提供，年用量 1536m ³	
		供热	本项目生产不用热，冬季办公取暖采用电取暖	
		供电	项目用电由园区提供，年用电量 468 万 KW·h，可以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环保 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生产废水经压滤机压滤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分选的废金属、废商标、废硅胶外卖回收公司，压滤污泥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治理	设备选用低噪音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厂房隔声等措施	
	储运工程		外购原料使用汽车密闭运输进厂，于原料库房暂存，生产时就近调用。	
2、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2。				

表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1	摇床	4 台	备用一台
2	提料机	5 台	备用两台
3	破碎机	4 台	备用一台
4	气刀	4 台	备用一台
5	涡电流	4 台	备用一台
6	色选机	4 台	备用一台
7	材质机	13 台	备用一台
8	硅胶机	4 台	备用一台
9	甩干机	16 台	备用六台
10	转筛	7 台	备用一台
11	洗料机	4 台	备用一台
12	风选	7 台	备用一台
13	静电分离	4 台	备用一台
14	绞龙	4 套	备用一台
15	压滤机	3 台	/

3、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2.3。

表2.3 项目原辅材料及水电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形态	运输方式	储存位置
1	各种材质混合的废塑料破碎料	40000t	固体	汽运	原料库
2	自来水	360m ³	液态	市政自来水管网统一供给	
3	中水	5426m ³	液态	园区中水管网统一供给	
4	电	468 万 KW·h	/	市政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4、产品方案及规模

表2.4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规模 t
1	各种材质的破碎料	35000 (根据原料不同破碎料产量不固定, 其中: PP 约 8000 吨、PE 约 7000 吨、PVC 约 7000 吨、PET 约 7000 吨, 其他杂色塑料约 6000 吨)

5、公用工程

本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生产用水由园区中水管网提供，用量为 $1536\text{m}^3/\text{a}$ ，生活用水量为 $288\text{m}^3/\text{a}$ 。

(1) 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不设食堂。根据《河北省地方标准-生活与服务业用水定额 第 1 部分：居民生活》（DB13/T 5450.1-2021）中规定的用水标准，职工生活用水量按 $40\text{L}/\text{人}\cdot\text{d}$ 计算，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2\text{m}^3/\text{d}$ ($360\text{m}^3/\text{a}$)。

(2) 生产用水：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湿式破碎机用水、清洗用水。

①破碎用水：破碎机用水设计最大流量约为 $0.125\text{m}^3/\text{h}$ ，每台破碎机工作时间为 8 小时，每天用水量约 1m^3 ，厂区生产过程共 3 台湿式破碎机，所以每天的用水量约为 $3\text{m}^3/\text{d}$ 。破碎工序蒸发损耗 10%，每天补水 $0.3\text{m}^3/\text{d}$ ，破碎用水经压滤机压滤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排放。

②清洗用水：本项目涉及的废塑料清洗工序均参照《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系数手册》中 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产排污系数，PE、PP 等清洗环节产污工业废水量均为 1.0 吨/吨-原料，其它无产污系数的废塑料清洗环节也按照 1.0 吨/吨-原料计算，项目摇床分选后进入清洗的废料约 38000t/a、结合项目设计情况进行核算，项目原料清洗废水量见表 2.5。

表2.5 项目原料清洗废水核算表

4220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产排污系数表							项目清洗废水核算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模等级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对应原料用量 (t/a)	核算废水量 (t/a)
再生塑料	废 PE/PP	清洗	所有规模	工业废水量	吨/吨-原料	1.0	38000	38000

由上表核算得，项目原料清洗废水量为 $38000\text{m}^3/\text{a}$ ，项目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则日废水产生量约为 126.7m^3 ，本项目采用逆流漂洗+甩干机，其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给水量的 90%，则原料清洗用水量约 $140.7\text{m}^3/\text{d}$ 。项目建设 3 座 $8\text{m}\times 8\text{m}\times 2\text{m}$ 清洗池，容积约为 128m^3 ，清洗池用水通过压滤机压滤后循环使用，每个月排放一座清洗池的水，项目年工作天数 300d，则日废水排放量约为 $5.12\text{m}^3/\text{d}$ 。

(3) 排水：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雨水单独收集后排入园区雨水管网。项目每个月排放一座清洗池的水，项目年工作天数 300d，则日废水产生量约为 $5.12\text{m}^3/\text{d}$ 。由压滤机压滤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96\text{m}^3/\text{d}$ ($288\text{m}^3/\text{a}$)，经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外排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及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项目给排水平衡图见图2.1，给排水平衡表见表2.6。

表 2.6 项目用排水量一览表 单位 m^3/d

序号	用水工序	新鲜水量	中水用量	循环水量	损耗量	排放量
1	破碎工序	0	0.3	2.7	0.3	5.12
2	清洗工序	0	145.82	126.7	14	
3	生活用水	1.2	0	0	0.24	
合计		1.2	145.12	129.4	14.54	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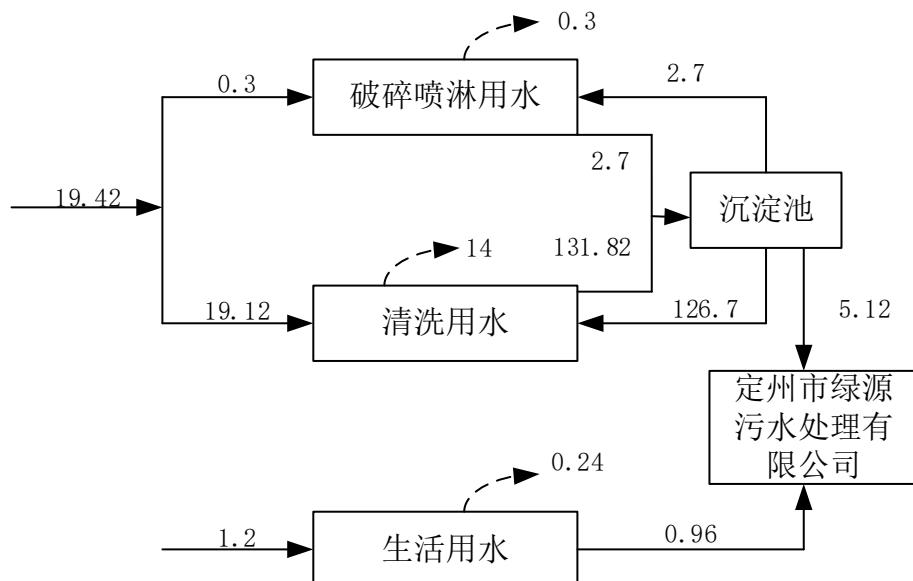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给排水平衡图 单位: m^3/d

(2) 供电

项目用电由园区供电管网提供，年用电量468万kWh，可满足项目日常生活用电需求。

(3) 供热

项目生产不用热，冬季办公生活采用电取暖。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30人，全年工作300天，实行一班工作制，每班8小时。

7、项目平面布置

项目厂区大门位于厂区北侧，厂区为一个大厂房，从西到东依次分布1#、2#、3#三个生产车间，最东侧为库房，办公用房位于1#车间北侧，平面布置既满足生产工艺要求，又方便经营管理，平面布局基本合理，项目厂区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4。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针对进厂的破碎料进行清洗、分选，对于分选出来尺寸不合格的破碎料，进一步破碎，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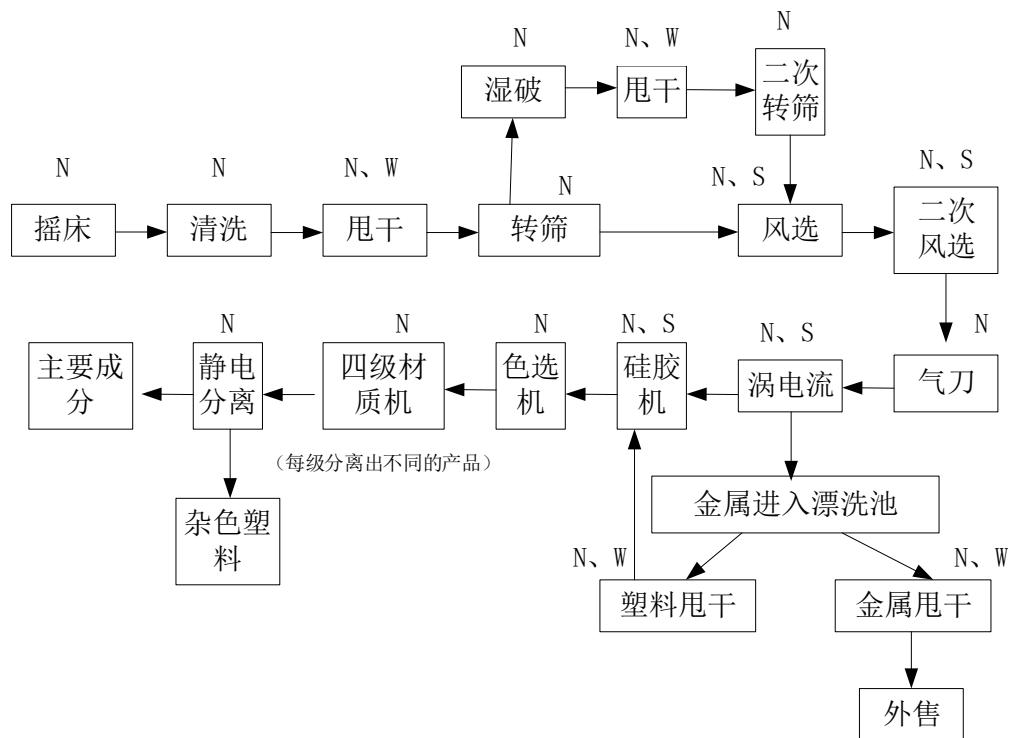


图2.2 废塑料破碎分选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p>(1) 进厂的原料通过摇床初步分离金属、胶皮等大块的杂质</p> <p>(2) 初步分离后的原料通过清洗机进行清洗，去除灰尘等杂质</p> <p>(3) 清洗后的原料甩干水分以便于后续转筛分离</p> <p>(4) 甩干后的原料通过转筛进行分里，尺寸合格的原料直接进入风选环节，较大颗粒通过破碎机破碎后再经过二次转筛进一步分离，直至所有原料尺寸合格，破碎采用湿法破碎，破碎后的破碎料经过甩干机甩干。</p> <p>(5) 转筛分离出合格的颗粒进入两级风选，通过风选分离出商标纸等较轻的杂质。</p> <p>(6) 风选后的破碎料通过气刀分离出其中的金属杂质。</p> <p>(7) 气刀分离后的原料通过涡电流进一步分离金属杂质。</p> <p>(8) 气刀分离后的颗粒物通过涡电流进一步分离金属，分离出的金属进入漂洗池，通过重力作用将其中交杂的塑料分离出来，分离出的金属和塑料均通过甩干机甩干，金属作为副产品出售，塑料破碎料进入硅胶机进一步分离。</p> <p>(9) 硅胶机，涡电流分离后的塑料破碎料进入硅胶机分离出塑料颗粒中混杂的硅胶等杂质。</p> <p>(10) 色选，经过硅胶机分离后的塑料颗粒通过色选机分成不同色系的颗粒。</p> <p>(11) 四级材质分离，不同颜色的塑料颗粒均通过四级材质分离机对破碎料进行分离，主要分离出PP、PE、PVC、PET等塑料，以及杂色塑料。</p> <p>(12) 静电分离，杂色塑料通过静电分离进一步对材质进行分离，分选出其中的主要成分，剩余的为杂色塑料。</p> <p>产污环节：生产设备产生噪声，甩干工序产生废水，摇床分离工序产生废金属，风选工序产生风选废物，主要的废商标，气刀分离工序产生废金属，硅胶机分离工序产生废硅胶等。</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无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根据定州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对项目区域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进行判定。 表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3	35	151%	超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3	70	147%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	60	22%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6	40	90%	达标
	CO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1470	4000	37%	达标
O ₃ 百分位数 8h 平均质量浓度						138 160 86% 达标
上表结果表明，本项目所在区域PM ₁₀ 、PM _{2.5} 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29号)，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域，不达标因子为PM ₁₀ 、PM _{2.5}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不会对环境空气造成不良影响。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南侧距沙河620m，根据河北省水利厅、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调整公布《河北省水功能区划》的通知(冀水资〔2017〕127号)，沙河属大清河水系海河南系沙河保定、石家庄农业用水区，“王快水库坝下一北郭村”段，目标水质为IV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沙河定州段设置三个断面分别为上游大吴村、下游子位村和大定村，无省控、国控检测断面。沙河定州段从1995年至今常年无水，无检测数据。						
3、声环境质量现状						

	<p>项目周边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评价区域为工业园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p> <p>4、生态环境</p> <p>本项目位于定州市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内建设，占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p>																		
环境保护目标	<p>1、大气环境</p> <p>本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的敏感点主要是西侧400米处的北方燕府小区，项目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保护目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3.2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相对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距离(m)</th> <th rowspan="2">环境质量标准</th> </tr> <tr> <th>北纬</th> <th>东经</th> </tr> </thead> <tbody> <tr> <td>北方燕府</td> <td>38°23' 18.939"</td> <td>114°56' 53.066"</td> <td>居民</td> <td>二类区</td> <td>NE</td> <td>400</td> <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td> </tr> </tbody> </table> <p>2、地下水环境</p> <p>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3、声环境</p> <p>本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4、生态环境</p> <p>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m)	环境质量标准	北纬	东经	北方燕府	38°23' 18.939"	114°56' 53.066"	居民	二类区	NE	4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m)	环境质量标准							
	北纬	东经																	
北方燕府	38°23' 18.939"	114°56' 53.066"	居民	二类区	NE	4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1、废水</p> <p>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与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进水水质要求。</p>			
	表3.3 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 mg/L			
	污染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进水水质要求	本次评价 采用标准
	pH	6~9	--	6~9
	SS	≤400	≤3000	400
	COD	≤500	≤1700	500
	BOD ₅	≤300	≤350	300
	氨氮	--	≤30	30
	总磷	--	≤10	≤4
	总氮	--	≤40	≤40
	石油类	20	--	20
<p>2、噪声</p> <p>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表3.4 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				
时段	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昼间			
施工期	70		dB(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运营期	65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
<p>3、固体废物</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标准要求;生活垃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规定。</p>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及《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改革和优化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工作的通知》（冀环总[2014]283号），总量控制因子确定为：SO₂、NO_x、COD、NH₃-N。</p> <p>1、废气</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不考虑废气污染物总量：SO₂: 0t/a、NO_x: 0t/a。</p> <p>2、废水</p> <p>项目破碎、清洗甩干废水经沉淀后，与生活污水一同通过园区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最终在园区内综合利用，本项目废水总量为6.08m³/d (1824m³/a)，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即：COD≤450mg/L、NH₃-N≤35mg/L。则废水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如下：</p> <p>COD: 1824m³/a×500mg/L×10⁻⁶=0.9120t/a≈0.912t/a;</p> <p>NH₃-N: 1824m³/a×30mg/L×10⁻⁶=0.05472t/a≈0.055t/a。</p> <p>因此，废水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值：COD: 0.912t/a、NH₃-N: 0.055t/a。</p> <p>综上所述，本项目根据标准值核算总量控制指标为 SO₂: 0t/a、NO_x: 0t/a、COD: 0.912t/a、NH₃-N: 0.055t/a。</p>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购买园区已建成的空厂房，不需要再进行土建施工施工期仅需要进行简单的功能分区并安装设备，即可满足生产及办公需求。因此，本次评价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一、废水</p> <p>(1) 废水产排情况及依托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p> <p>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雨水单独收集后排入园区雨污水管网。</p> <p>清洗池用水通过压滤机压滤后循环使用，本项目共用3个清洗池，每个月排放一座清洗池的水，根据给排水分析，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5.12\text{m}^3/\text{d}$ ($1536\text{m}^3/\text{a}$)，经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p> <p>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96\text{m}^3/\text{d}$ ($288\text{m}^3/\text{a}$)，经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外排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4三级标准及与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进水水质要求。</p> <p>本项目综合废水排放量为$6.08\text{m}^3/\text{d}$ ($1824\text{m}^3/\text{a}$)，全部进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类比园区内同类企业，本项目废水产生排放情况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本项目废水污染源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产污工序</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排放量 (m^3/a)</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执行标准</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产生浓度</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排放浓度</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排放量 (t/a)</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排放去向</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清洗甩干</td> <td row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1536</td> <td>p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rowspan="6"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text-align: center;">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td> </tr> <tr> <td>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6144</td> </tr> <tr> <td>SS</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840</td> </tr> <tr> <td>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77</td> </tr> <tr> <td>BOD₅</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536</td> </tr> <tr> <td>石油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8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8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276</td> </tr> <tr> <td rowspan="4">生活污水</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288</td> <td>p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rowspan="4"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text-align: center;">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td> </tr> <tr> <td>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864</td> </tr> <tr> <td>SS</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432</td> </tr> <tr> <td>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01</td> </tr> </tbody> </table>	产污工序	排放量 (m^3/a)	污染物	执行标准	产生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清洗甩干	1536	pH	6~9	6~9	6~9	/	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COD	500mg/L	400mg/L	400mg/L	0.6144	SS	400mg/L	600mg/L	250mg/L	0.3840	氨氮	30mg/L	5mg/L	5mg/L	0.0077	BOD ₅	300mg/L	100mg/L	100mg/L	0.1536	石油类	20mg/L	18mg/L	18mg/L	0.0276	生活污水	288	pH	6~9	6~9	6~9	/	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COD	500mg/L	350mg/L	300mg/L	0.0864	SS	400mg/L	200mg/L	150mg/L	0.0432	氨氮	30mg/L	40mg/L	35mg/L	0.0101
产污工序	排放量 (m^3/a)	污染物	执行标准	产生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清洗甩干	1536	pH	6~9	6~9	6~9	/	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COD	500mg/L	400mg/L	400mg/L	0.6144																																																											
		SS	400mg/L	600mg/L	250mg/L	0.3840																																																											
		氨氮	30mg/L	5mg/L	5mg/L	0.0077																																																											
		BOD ₅	300mg/L	100mg/L	100mg/L	0.1536																																																											
		石油类	20mg/L	18mg/L	18mg/L	0.0276																																																											
生活污水	288	pH	6~9	6~9	6~9	/	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COD	500mg/L	350mg/L	300mg/L	0.0864																																																											
		SS	400mg/L	200mg/L	150mg/L	0.0432																																																											
		氨氮	30mg/L	40mg/L	35mg/L	0.0101																																																											

		BOD ₅	300mg/L	250mg/L	180mg/L	0.0518	
综合废水 1824	1824	pH	6~9	/	6~9	/	
		COD	500mg/L	/	384.2mg/L	0.7008	
		SS	400mg/L	/	234.2mg/L	0.4272	
		氨氮	30mg/L	/	9.76mg/L	0.0178	
		BOD ₅	300mg/L	/	112.6mg/L	0.2054	
		石油类	20mg/L	/	15.13mg/L	0.0276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综合废水污染物浓度为COD: 384mg/L、SS: 234mg/L、NH₃-N: 10mg/L，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与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进水水质要求。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6.08m³/d，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能力为10000m³/d，目前日处理规模为8100m³/d，尚有1900m³/d处理能力，完全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

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南部，服务范围为周村镇规划区内的全部生活污水及园区达到国家综合排放标准的工业污水。本项目位于定州市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京津冀环保产业园 001 号-2-1 号、2-2 号、2-3 号、2-4 号，排放综合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与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进水水质要求。

综上，本项目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2）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4.2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 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 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经度	纬度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114.9550908	38.3889530	间接排放	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3）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要求，监测计划如下。

表4.3 废水监测计划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PH、石油类、氨氮、COD、SS、TN、TP、BOD ₅	DW001	1 次/年（园区统一检测）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与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进水水质要求

二、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摇床、破碎机、甩干机、风机等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在70~85dB (A)，本项目主要优先选取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隔声降噪措施，降噪效果可达20dB(A)以上。

(1) 噪声源参数的确定

经类比调查，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源强在70~85dB (A)之间，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源强见表4.4

表4.4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源强参数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台/套)	产生强度 dB (A)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 dB (A)
1	摇床	3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2	提料机	3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3	破碎	3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4	气刀	3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5	涡电流	3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6	色选机	3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7	材质机	12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8	硅胶机	3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9	甩干机	12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0	转筛	6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1	洗料机	3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2	风选	6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3	静电分离	3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14	绞龙	3	7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0

(2) 预测结果及分析

本项目对四周厂界的贡献声级值预测结果见表4.5。

表4.5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 (A)

评价点	预测结果			
	贡献值	标准值(昼间)	标准值(夜间)	达标分析
东厂界	42.7	65	55	达标
南厂界	45.1	65	55	达标
西厂界	49.2	65	55	达标
北厂界	48.2	65	55	达标

由表4.5可知，本项目投产后，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3) 环境监测计划

表4.6 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外 1m	Leq (A)	1 次/季度	各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三、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是各种分选废物废金属、废硅胶、废商标、压滤机污泥，职工生活产生生活垃圾。

(1) 一般工业固废

①分选废物：本项目分选废物包括废金属和其他废料，废金属主要是摇床、气刀、涡电流分选过程产生，产生量约为 1500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收集的废商标的废塑料约 2000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硅胶约 1500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②压滤机污泥：通过类比调查，破碎、清洗甩干废水中沉淀物主要为泥沙，本项目压滤过程中污泥产生量为 10t/a，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表4.10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处置情况

产生环节	固废名称	属性	代码	物理性状	产生量(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或处置量(t/a)
生产工序	废金属	一般固废	422-001-99	固态	1500	袋装	外售综合利用	1500
	废商标	一般固废	422-001-06	固态	2000	袋装		2000
	废硅胶	一般固废	422-001-99	固态	1500	袋装		1500
污水处理	污泥	一般固废	422-001-99	固态	10	袋装	园区环卫部门处理	10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建成后劳动定员为 20 人，工作人员的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text{kg}/\text{人}\cdot\text{d}$ 计算，产生量为 10kg/d (3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3)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①企业应加强固体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等各环节的环境管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应符合GB18599的相关要求，采取措施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和扬散。

②企业应记录固体废物产生量和去向（处理、处置、综合利用或外运）及相应量，固体废物自行综合利用时，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治二次污染。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对地下水、土壤影响主要为清洗池发生跑、冒、滴、漏等现象，清洗池、地面防渗措施不到位，导致泄漏的废水下渗，从而污染厂区地下水、土壤环境。

为防止对地下水、土壤环境的污染，厂区按照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进行防渗处理，对各防渗区应分别采取不同等级的防渗方案，采取必要的防渗措施。

厂区采取防渗处理，重点防渗处理单元包括：清洗池，评价要求清洗池地表基底防渗层渗透系数达到 $1\times 10^{-10}\text{cm/s}$ 。建议上述场地采用三合土夯实后，上铺一层2mm厚高密度聚乙烯(HDPE)防渗透膜，膜上采用100mm厚压实粘土作为保护层，然后在粘土层上构筑150~200mm厚的混凝土。生产车间、库房进行一般防渗处理，厂区除绿化用地之外全部进行硬化处理，无裸露土壤。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地下水、土壤影响较小。

6、生态

本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的建设对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

7、环境风险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不涉及风险物质。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	/	/		
地表水环境	生活废水	pH、COD、SS、BOD ₅ 、氨氮	化粪池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与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进水水质要求		
	生产废水	pH、COD、SS、BOD ₅ 、氨氮、石油类	循环使用，定期排放			
声环境	破碎机、提料机、甩干机等设备噪声	Leq (A)	设备减震、厂房隔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金属、废商标、废硅胶集中收集后外售；压滤污泥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采取防渗处理，重点防渗处理单元为清洗池，评价要求地表基底防渗层渗透系数达到 $1\times10^{-10}/\text{s}$ 。建议上述场地采用三合土夯实后，上铺一层2mm厚高密度聚乙烯(HDPE)防渗透膜，膜上采用100mm厚压实粘土作为保护层，然后在粘土层上构筑150~200mm厚的混凝土。生产车间、库房进行一般防渗处理，道路部分全部进行硬化处理，无裸露土壤。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环境风险。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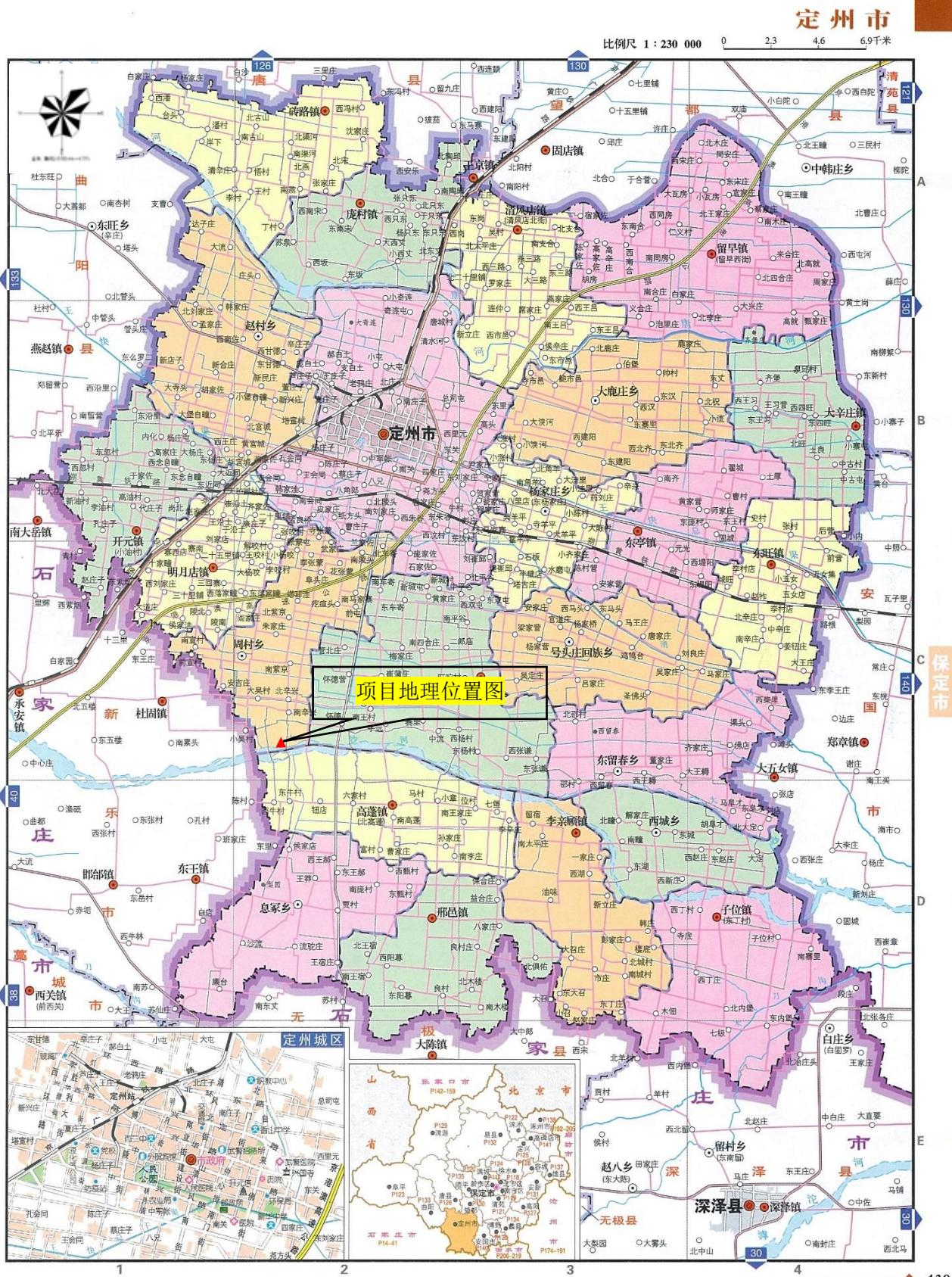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且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在满足环评提出的各项要求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项目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功能，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可行。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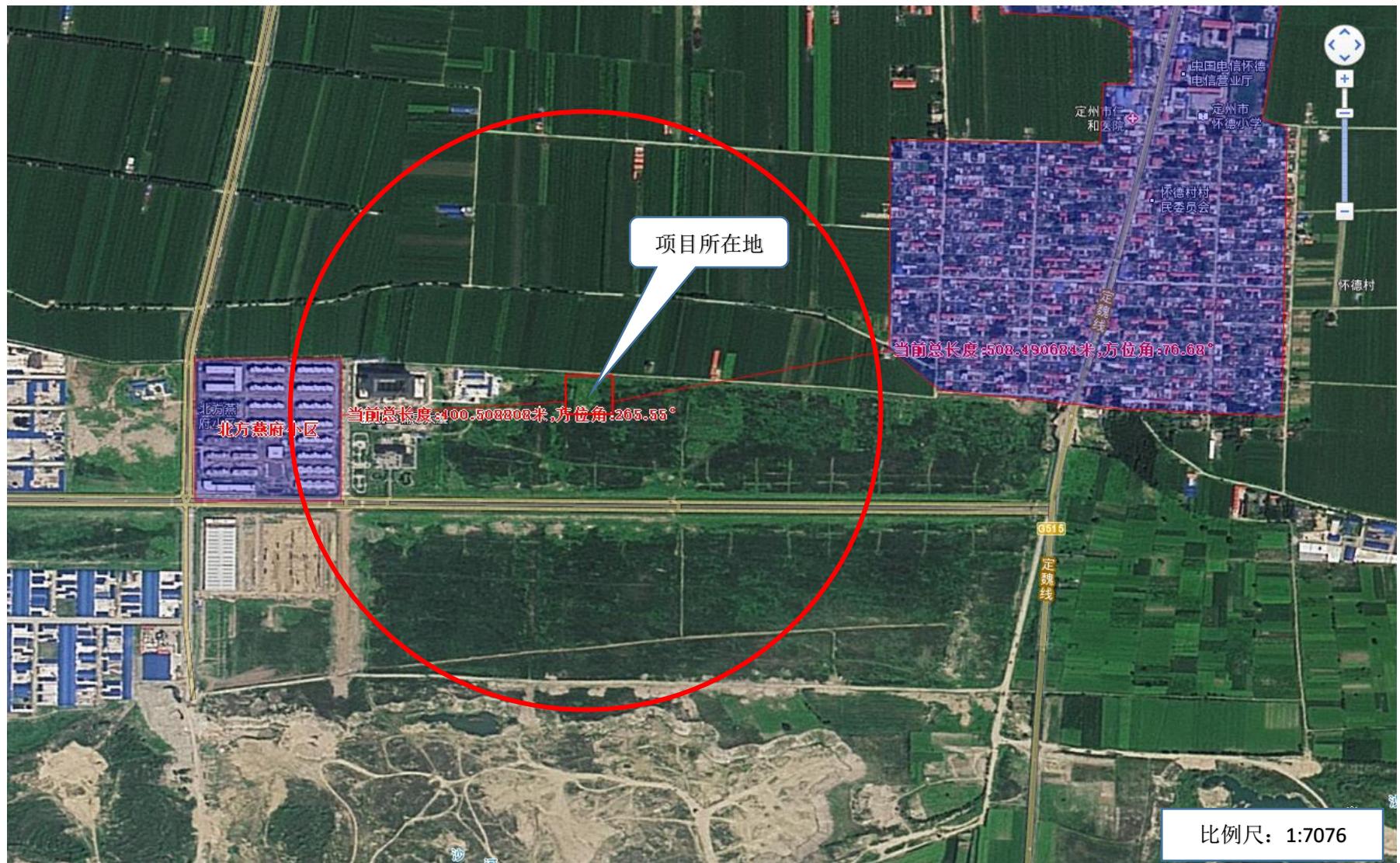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	/	/	/	/	/	/	/
废水	COD	/	/	/	0.7008t/a	/	0.7008t/a	+0.7008t/a
	SS	/	/	/	0.4272t/a	/	0.4272t/a	+0.4272t/a
	氨氮	/	/	/	0.0178t/a	/	0.0178t/a	+0.0178t/a
	BOD ₅	/	/	/	0.2054t/a	/	0.2054t/a	+0.2054t/a
	石油类	/	/	/	0.0276t/a	/	0.0276t/a	+0.0276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金属	/	/	/	1500t/a	/	1500t/a	+1500t/a
	废商标	/	/	/	2000t/a	/	2000t/a	+2000t/a
	废硅胶	/	/	/	1500t/a	/	1500t/a	+1500t/a
	压滤污泥	/	/	/	10t/a	/	10t/a	+10t/a
危险废物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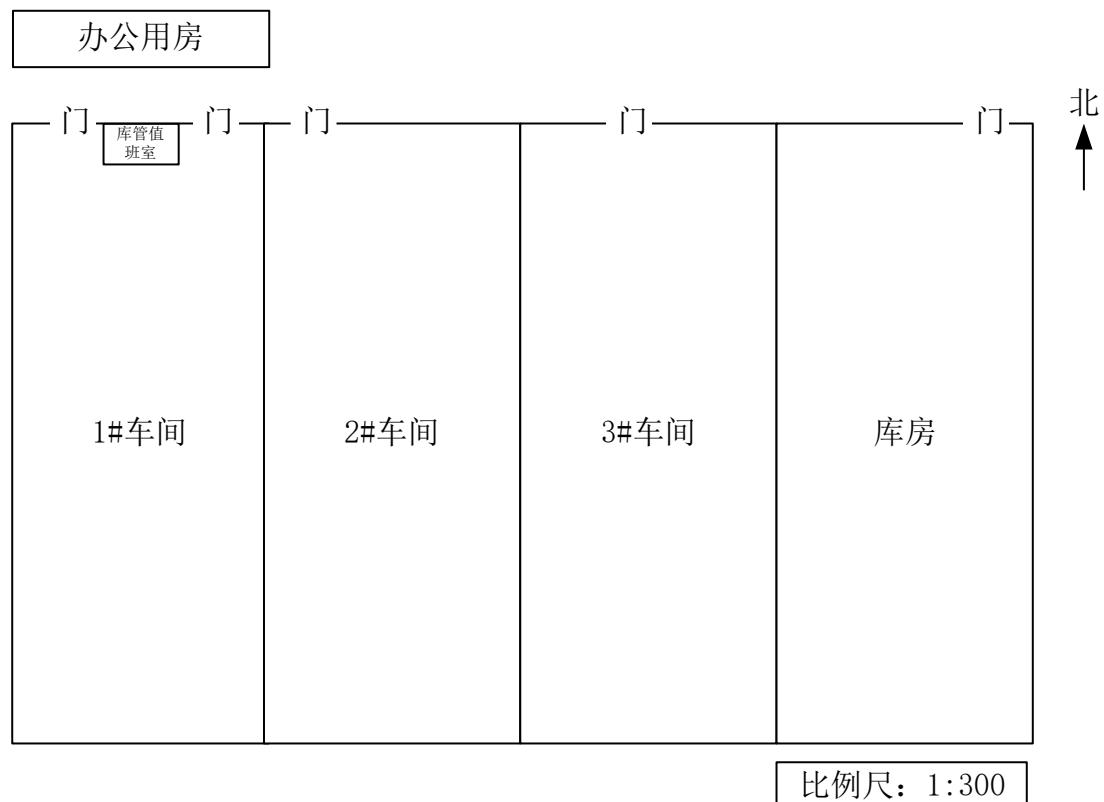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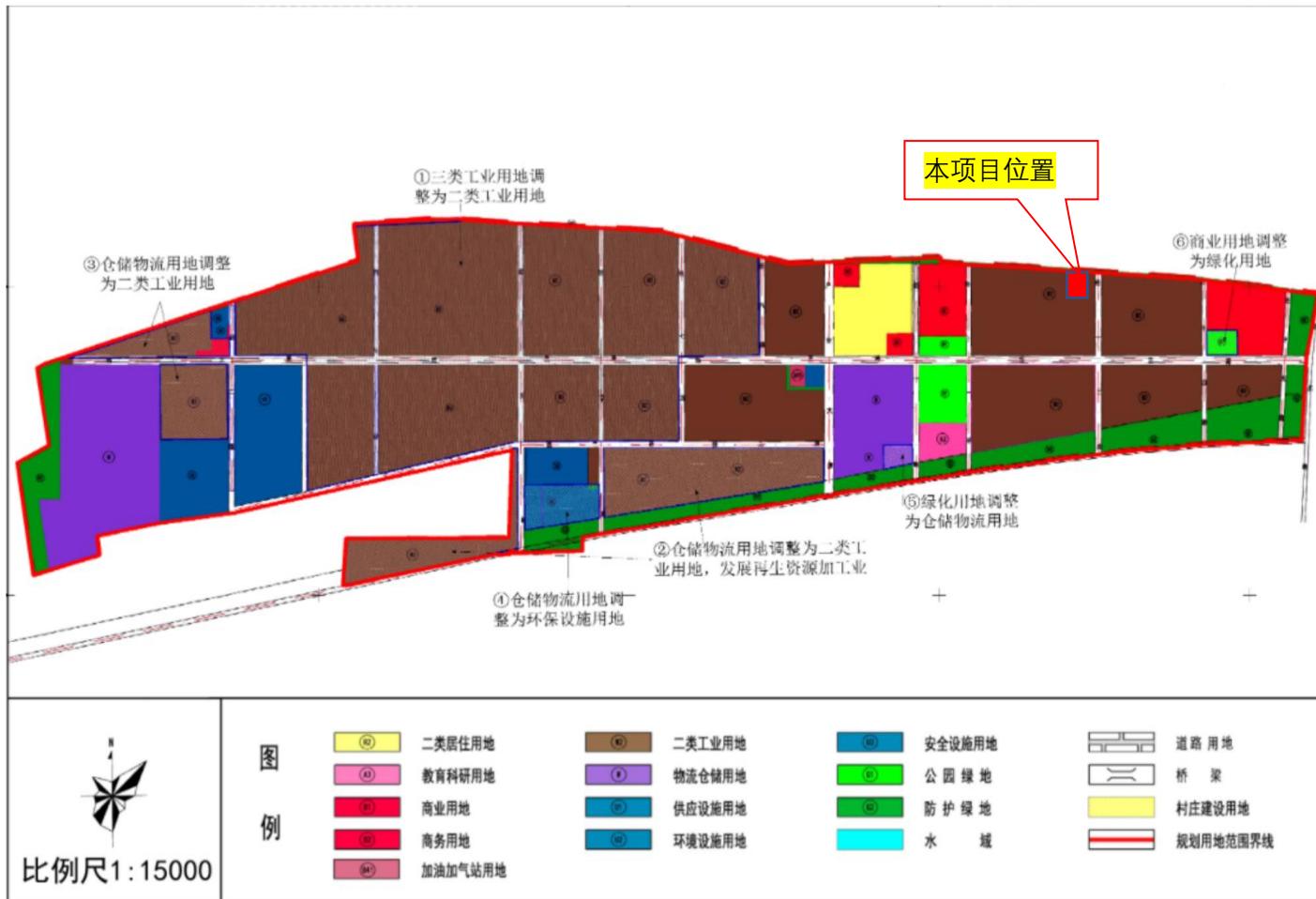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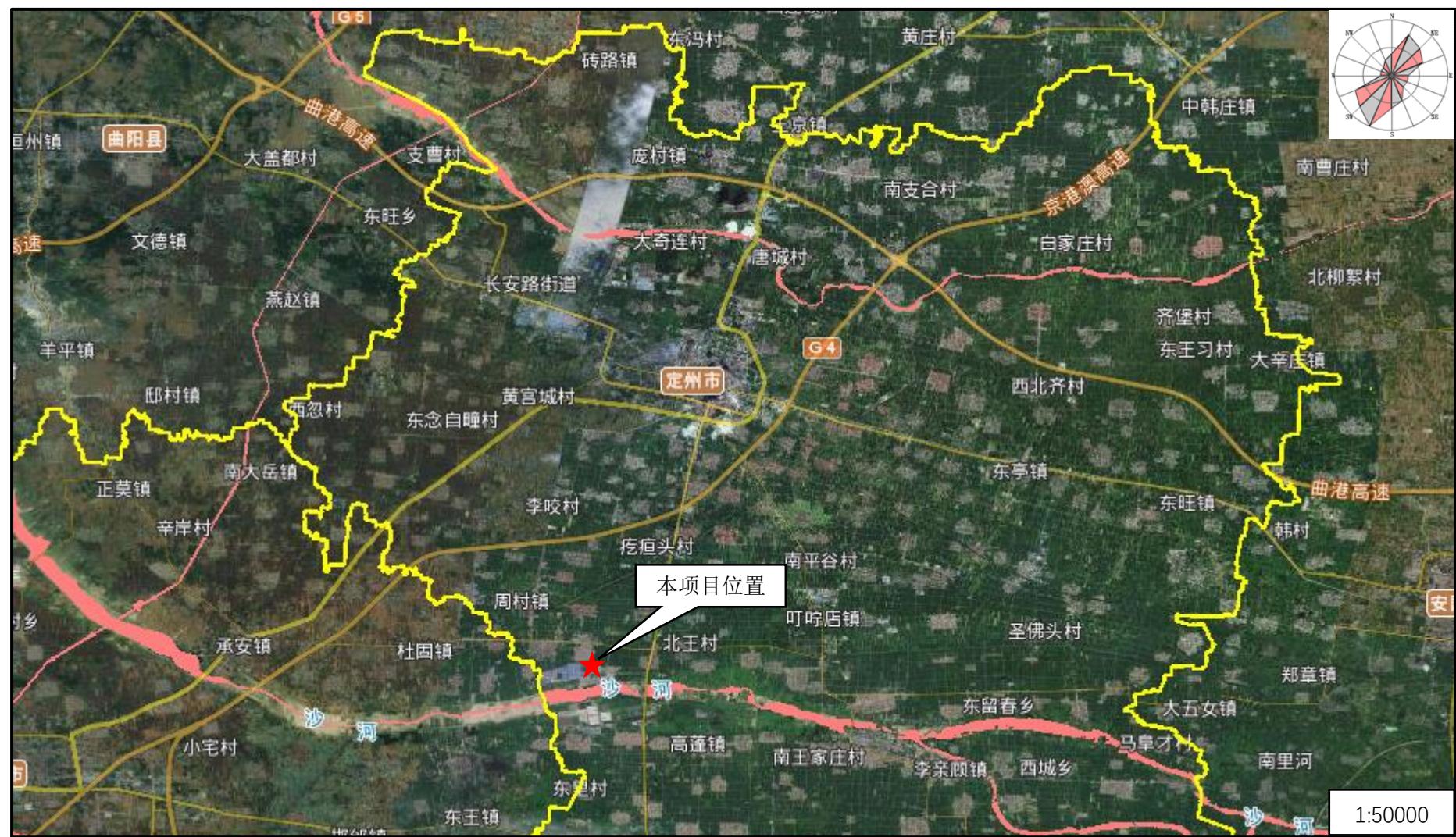
附图 2 厂区周边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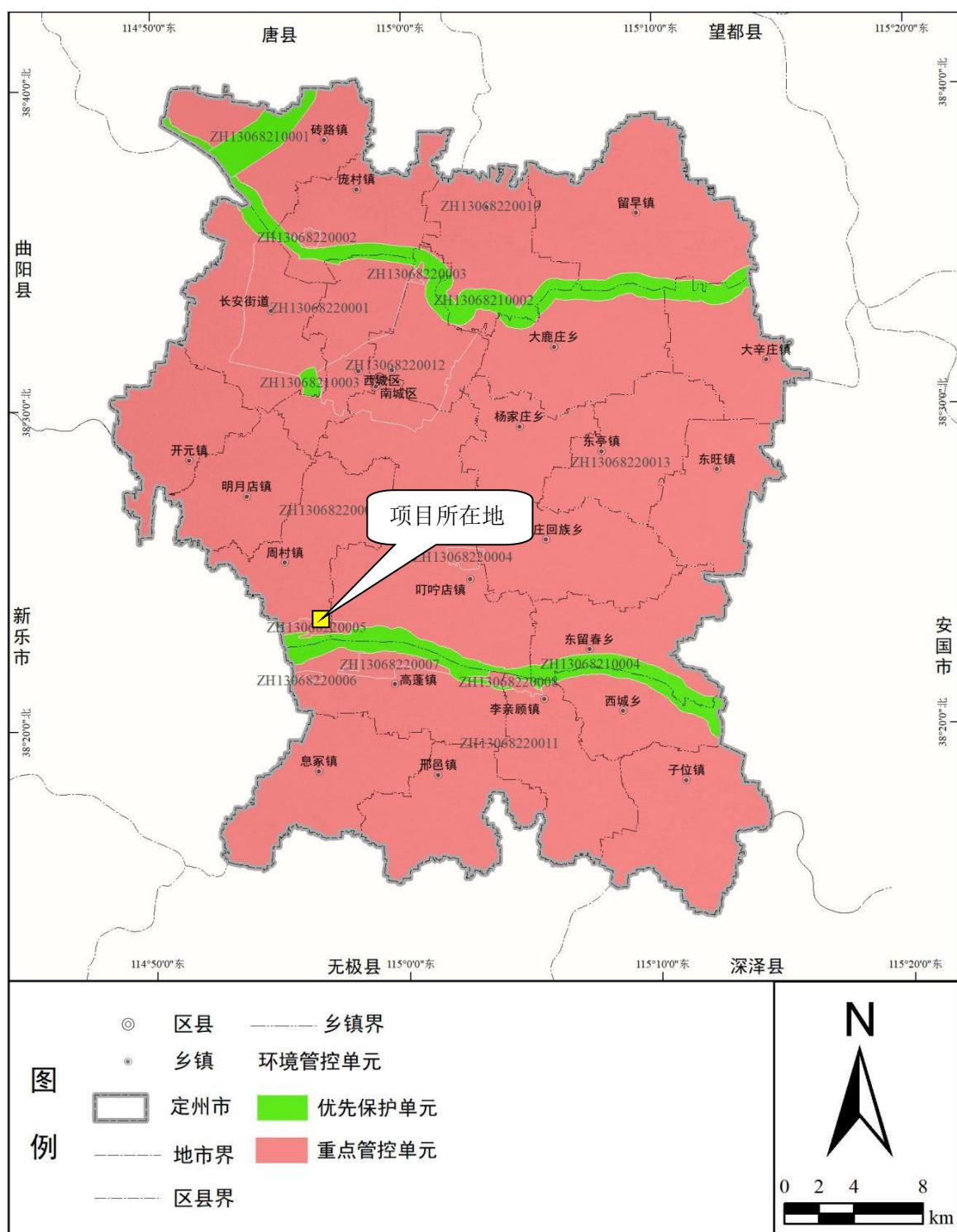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4 园区用地布局规划图



附图 5 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相对位置图



附图6 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MA7AJEJW3K

名称 定州市晨屹江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卫红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9月13日

营业期限 2021年09月13日至2041年09月12日

经营范围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塑料粒料、热塑性高分子材料的研发、制造、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北省定州市北方循环经济示范区京津冀环保

产业园001号-2-1号、2-2号、2-3号、2-4号

登记机关



规划选址意见

定州市晨屹汇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选址于河北省定州市北方循环经济示范园区京津冀环保产业园 001 号-2-1 号、2-2 号、2-3 号、2-4 号，占地面积 11400 平方米，占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主要从事废塑料清洗、分选、破碎等业务。该项目符合我园区产业定位和发展规划，同意选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污水接纳处理协议

(甲方):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乙方):定州市晨屹汇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和改善水环境、切实有效地搞好污水的处理。提高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根据乙方的委托，甲方同意承担乙方废污水的处理，为了明确甲乙双方责任，确保废污水处理效果，根据国家《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和《关于加快城市污水集中处理工程建设的若干规定》，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下列条款：

一、甲方同意接纳乙方污水排放，排放量以实际量为准，乙方通过污水管道输入甲方污水管总网，由甲方负责处理和排放；甲方所排放水质受环保部门监督。

二、根据甲方污水处理工艺设计文件等有关规定，乙方排放废污水浓度应符合水质满足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的北方（定州）再生资源产业基地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COD≤1700mg/L、悬浮物(SS)≤3000mg/L、氨氮≤30mg/L、总磷≤1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350mg/L、总氮≤40mg/L。水质超标甲方有权拒绝乙方污水，或按甲方要求，1-5倍缴纳污水处理费。

三、甲方对乙方排放的水质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和监测，并作为向乙方计收污水处理费用的依据，乙方应协助配合提供方便。

四、根据“谁污染、谁治理”和“谁受益、谁负担”的原则。甲方为乙方处理废污水实行有偿服务，收费标准按照物业标准要求交费。乙方每月买水费时结算污水处理费用。

五、本协议如需终止，必须提前三个月同对方协商；甲乙双方如需续订协议，必须在接纳协议有效期内办理续订手续，否则作为自动中止甲乙双方污水接纳协议。

六、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上述条款而造成损失或发生事故者，均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

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和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二份。

甲方：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定州市晨屹汇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定州市晨屿汇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年产 35000 吨塑料清洗、分选、破碎项目无环境违法行为的情况说明

定州市晨屿汇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北方循环经济示范园区京津冀环保产业园 001 号-2-1 号、2-2 号、2-3 号、2-4 号，关于年产 35000 吨塑料清洗、分选、破碎项目。本项目厂区中心点坐标为东经 $114^{\circ}57'14.231''$ ，北纬 $38^{\circ}23'21.566''$ ，本项目位于园区内部。项目主要工程组成包括主体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和辅助工程，主要建设 3 条破碎分选生产线。

本项目营运期不产生废气。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过沉淀池沉淀处理，经污水管网排入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出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定州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本项目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后，可有效控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分选废物，集中收集后会用于生产。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

本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审批相关规定，不存在环评违法行为。

我公司郑重承诺，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如有虚假隐瞒，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定州市晨屿汇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8 日

承 诺 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年产 35000 吨塑料清洗、分选、破碎项目》的内容、数据、附图、附件等真实有效，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方（签章）：定州市晨屹汇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8 日

委 托 书

河北森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兹委托贵公司对我单位的年产 35000 吨塑料清洗、分选、破碎项
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工作。请接受委托后按有关规定及时开
展工作，保证报告表质量符合相关技术审查要求。

特此委托

委托方（签章）：定州市晨屹汇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8 日